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N CITRU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香港聯交所：73；倫敦交易所(AIM)：ACHL)

根據第 13.09(1)條作出的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舉行會議，以考慮與福建超大集團所訂立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屆滿的肥料供應協議。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決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肥料供應協議屆滿後，不與福建超大集團重續協議。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1)條作出。

背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上市文件所披露，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與福建超大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七日訂立有機肥料供應協議（「肥料供應協議」），據此，福建超大集團同意供應（或促使其全資附屬公司供應），而本公司同意購買（或促使其全資附屬公司購買）生物有機肥料及高效有機肥料（或訂約方可不時書面協定的其他類型的有機肥料）。肥料供應協議規定，將予支付價格乃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向福建超大集團作出採購訂單之時經訂約方協定，惟價格不應高於福建超大集團於獨立第三方作出採購訂單時向其供應的同類有機肥料的出廠價（扣除付運費用）。肥料供應協議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屆滿。於訂立肥料供應協議之時，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有需要透過肥料供應協議，方能達到穩定及可靠的有機肥料供應來源。

據董事會所深知，福建超大集團由超大現代農業（控股）有限公司（「超大現代」）的主席、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郭浩先生擁有95%權益。於本公佈日期，超大現代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4%。

目前發展

近年，中國的其他有機肥料供應商變得更具競爭力，而本集團就其肥料來源已採取一項多元化採購政策，以分散風險。因此，本集團向福建超大集團所購買肥料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人民幣 47,430,000 元（佔總肥料使用量約 28%）減少至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約人民幣 34,185,000（佔總肥料使用量約 17%）。

二零一二年購買額的預期減幅

由於本公司持續其多元化肥料採購政策，增加向其他獨立供應商購買肥料，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向福建超大集團購買肥料之金額預期將進一步減少，並將不超過人民幣 10,000,000。

總結

鑑於有機肥料供應的目前市況，本公司認為，可由其他獨立供應商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維持充足的有機肥料供應，而對本集團的生產成本不會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為強化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減少任何非必要之關連交易，本公司決定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肥料供應協議屆滿後，不與福建超大集團重續協議。

承董事會命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唐宏洲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唐宏洲先生、唐雄偉先生、張衛新先生、龐毅先生及宋治強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葉志明先生及 Peregrine Moncreiffe 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照祥先生、Nicholas Smith 先生、楊振漢先生及呂明華博士，SBS, JP。

* 僅供識別